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 5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 5 次临时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当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廖青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本次审议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

持股计划的情形。关联监事廖青莲女士、成水英女士均已回避表决。

关于本议案，此次监事会表决未达法定人数，将直接提交 2016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与该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3、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之持有人名单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银行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新增银行授信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前海南方睿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投资额度的议案》

深圳市前海南方睿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睿泰”）投资深圳茂硕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硕电气”）的投资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现茂硕电气同意南方睿泰投资额在投资标的估值不变的前提下由人民币 15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变更后的投资额占茂硕电气 18.18%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10 月 24 日